

最新勞動人口統計顯示 失業就業不足情況穩定

政府統計處今日（星期三）發表的最新勞動人口統計數字顯示，一九八七年三月至五月的三個月，與截至八七年二月止的三個月比較，失業及就業不足情況維持穩定。

一九八七年三月至五月經季節性調整的失業率為百分之一點九，與截至八七年二月止的三個月的百分之二比較，失業率下降百分之零點一，在統計上不具重要性；而與去年同期的百分之三比較，失業率下降百分之一點一，在統計上具重要性。

一九八七年三月至五月的失業人數估計為五萬零五百人，少於截至一九八七年二月止三個月的五萬二千六百人失業人數，而去年同期則為八萬零三百人。

一九八七年三月至五月的就業不足率為百分之一點一，而截至八七年二月止的三個月為百分之一，一九八六年三月至五月就業不足率則為百分之二點四。就業不足率較對上三個月下跌零點一個百分點，在統計上不具重要性，而較去年同期則下跌一點三個百分點，在統計上具有重要性。

一九八七年三月至五月，就業不足人數估計為二萬九千六百人，少於截至一九八七年二月止的三個月的就業不足人數二萬七千四百人，而八六年三月至五月的就業不足人數則為六萬四千二百人。

就業不足的定義與國際勞工組織現時的建議相同，凡因經濟理由（例如開工不足，原料短缺，機械故障及未能覓得全職），每周工作少於三十五小時，而又正在尋找及可擔任更多工作的人士，才被視為就業不足。

統計處處長評論上述數字時表示，由於首次求職人士（例如剛離開學校者）所佔比例每月不同，因此，在與以往數字比較時，應使用根據首次求職者的變動而作出按季節性調整的失業率。

統計處處長續說，根據以人手自最近一個月份的調查問卷中抽出的資料，處方可在完成調查後兩星期內計算出最近三個月的失業及就業不足率的臨時數字，此等數字顯示失業及就業不足情況的最新動向。

一九八七年四月至六月的季節性臨時失業率為百分之一點七，臨時就業不足率則為百分之一點一。

失業及就業不足的統計數字，乃得自統計處不斷進行的綜合住戶統計，該項統計包括以科學方法，按季抽樣選取約一萬四千個住戶或五萬一千人，以代表本港居住於陸上而非住院的人口，統計是向抽樣住戶內每名十五歲或以上的成員進行訪問，從而獲得有關個人及勞動人口資料。調查所採用衡量失業及就業不足的定义，乃遵照國際勞工組織之建議。

有關勞動人口特點的詳細分析，列於每年發表四次的綜合住戶統計報告書內。截至一九八七年六月底一季的報告可於一九八七年九月二十日左右出版，在政府刊物銷售處發售，每本售價九元五角。

—完—

港島區交通措施

運輸署宣布：由星期六（十八日）上午十時起，香港仔黃竹坑道兩段道路之車速限制，將由每小時五十公里改為每小時七十公里。

兩段道路為黃竹坑道由其與鴨脷洲橋道交界以西約十五米起至其與香葉道交界以東約三十米止之一段東行車線，及黃竹坑道由其與香葉道交界以西約三十米起至其與鴨脷洲橋道以西約五十五米止之一段西行車線。

與此同時，現時在康樂廣場（東）與康樂廣場（西）之間的一段干諾道中東行之北面路旁行車線實施之上午七時至十時及下午四時至七時禁區措施，將延長至每日上午七時至下午七時實施。

是項措施為期約兩個月，以便進行公共設施改裝工程。

除專利巴士外，其餘車輛一律不准在該禁區內停車上落客貨。

—完—

新界環迴公路合約
路政署長明早簽署

路政署署長費盾將於明日(星期四)與中國福建國際經濟技術合作公司董事兼副總經理黃訓耕，簽署一份價值一億八千一百萬元的合約，興建新界環迴公路另一段新路。

新路由米埔至錦綉花園，屬於新界環迴公路改善計劃的第三期工程。整項改善計劃在於建造一條全長十二公里的高流量公路，由粉錦公路至坳頭，全部工程完成後，將有助減輕現時青山公路的擠塞情況，並且成為往來香港與中國之間的交通要道。

編輯注意：

簽約儀式將於明日上午十時三十分在尖沙咀東部麼地帝國中心十樓路政署總辦事處會議室舉行，歡迎派員訪攝。

—完—

區議會委員會討論交通研究論壇

中西區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星期五(七月十七日)舉行會議，考慮舉辦西區交通研究公開論壇。

路政署亦會提交委員會有關研究的進展報告，委員會將討論雲咸街交通改善計劃，因計劃最近曾引起部份居民不滿。

各委員更會檢討區內行人過路黑點之改善措施。

編輯注意：

中西區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會議星期五(十七日)下午二時半在中環統一碼頭三十八號海港政府大樓十五樓區議會會議室舉行，歡迎派員訪攝。

—完—

教育署為弱智兒童學校 提供額外資源推廣服務

教育署署長李越挺今日（星期三）表示，教育署向來配合現代特殊教育的發展，提供新的措施和新的服務，今年九月再推廣服務，為十七間弱智兒童學校提供額外資源。

李署長在香港弱智人士服務協進會聯校畢業禮致辭時指出，特殊學校的學生有少數經診斷是屬自閉症的兒童，在言語發展和學習方面，都需要特殊照顧，因此教育署在一九八三年九月已在數間特殊學校，提供額外教師教導該等兒童，今年九月，十七間弱智兒童學校均可增聘一至兩名輔導教師，個別或小組教導自閉症兒童，是項服務將擴展到所有的弱智兒童學校。

談到心理測驗和教育輔導都對特殊學校的兒童極為重要時，李氏指出教育署有多名教育心理學家為在校兒童提供支援服務，同時教育署更希望一些規模較大的特殊學校，能夠自行聘請教育心理學家，為兒童進行測試評估，為教師和家長提供教導和處理兒童問題的方法。

李氏又指出，由今年四月開始，任何辦學團體如果屬下的特殊學校班級總和不於三十班，便可聘任一位教育心理學家，為團體屬下的特殊學校提供服務，至於達不到該班級數目的特殊學校，便由教育署特殊教育組教育心理學家提供。

在贊揚香港弱智人士服務協進會於一九六五年以來不斷為本港弱智人士的服務作出貢獻時，李氏說該會辦有十二間特殊學校，為一千五百名兒童提供入學的機會。目前該會和教育署通力合作，在新市鎮如葵涌、麗景、屯門和元朗各地興建三所弱智兒童學校，在麗景的學校將會在下半年開始招收新生，而屯門和元朗兩間新校將於一九八九年建成，屆時三間學校可以提供學位達七百個。

—完—

政府土地招標承租

屋宇地政署現以短期租約方式，招標承投中區一幅非工業用地。

該幅地位於永樂街二十三至二十五號，面積一百八十平方米，同時可作露天存貨，但不包括住宅用途。

首期租約為兩年，其後按季續約。

截標日期為七月三十一日正午。

—完—

機場隧道東行管道 封閉以便進行維修

運輸署宣布：由星期日（七月十九日）上午十時起將實施特別交通措施，為期約一個月，以配合封閉機場隧道東行管道。

這是機場隧道第二期封閉工程，以便在隧道內進行更換消防喉及其他維修工作。

在東行管道封閉期間，西行管道將改為雙程行車，但由於東行管道封閉，在東九龍走廊北行的車輛將不能駛經機場隧道支路往宋皇台道，而須改經東九龍走廊往九龍城道及宋皇台道。

雖然機場隧道仍維持雙程行車，預料往機場隧道之通路在繁忙時間將出現交通擠塞，為免塞中，駕車人士應儘量使用其他路線。

由紅磡往觀塘之駕車人士可使用漆咸道北、馬頭圍道、太子道東及觀塘道，而由觀塘往紅磡之駕車人士亦應使用同一之回程路線。

此外，由紅磡往香港國際機場之駕車人士可使用漆咸道北、馬頭圍道、浙江街、土瓜灣道、宋皇台道及世運道。

—完—

經羅湖及紅磡往返中國將更方便
出入境簡化計劃第二期八月實施

人民入境事務處「出入境簡化」計劃第二期將於八月一日開始實施，持有香港身份證的旅客在羅湖及紅磡火車站關卡進出時，將無須填寫出入境申報書。

人民入境事務處發言人說：「在這計劃第二期生效後，若身份證上具有***標記，持證人士經羅湖及紅磡火車站關卡往返中國時，更可以免用回港証。」

他說：「在這計劃的第二期實行期間，這項服務只伸展至羅湖及紅磡火車站。」

他解釋：這個簡化計劃是按照香港各出入境關卡裝設電腦系統的日期而分為四個階段逐步實行。

他說：「計劃的第一期，已於一九八七年五月一日開始推行，經港澳碼頭及深水埗碼頭往返澳門的旅客由當日開始已經可以享用簡化服務。」

「出入境簡化」計劃其他的實施的日期如下：

期數	出入境關卡	實施日期
二	羅湖及紅磡火車站	一九八七年八月一日
三	文錦渡及沙頭角	一九八七年十一月一日
四	香港國際機場	一九八八年中
	沙田、梅沙碼頭及中港碼頭	一九八八年中
	落馬洲	一九八九年中

發言人說：「十八歲以下的兒童及部分成年人於計劃實施後，仍須持回港証往返中國澳門。」

這些人士包括他們本身的***身份証已打孔註銷、有破損或已遺失者；此外獲得豁免毋須領取身份証的人士亦包括在內。

他補充說：「現時的回港証在有效期內仍可繼續使用，附載在回港証上的兒童必須與持証人同行。」

編輯注意：下稿已於昨晚經由新聞發布機發出。

思明中學停辦受影響學生 獲安排轉向其他學校升學

在答覆新聞界詢問有關教育署協助受荃灣思明中學停辦影響的學生轉往其他學校就讀時，教育署發言人表示當思明中學於六月二十四日宣布停辦後，教育署在荃灣的分區辦事處立即成立一個專責小組，協助有關受影響的學生轉往其他學校繼續升學。

該校學生已獲得安排前往兩間由教育署購買學位之中學就讀，其中一間在荃灣，另一間在尖沙咀，但只距離地下鐵路車站約五分鐘之路程。入讀該兩間購買學位學校之學生無須參加任何入學試。此外，家居屯門的學生亦獲得安排前往元朗一間購買學位之中學就讀。

對於希望其子女進入資助學校的家長，則獲專責小組提供有關各資助學校學生空缺的資料，以供個別申請。在一般情形之下，大部份資助中學在錄取新生時，均會透過入學試。

發言人指出，若干思明中學學生及家長已接受其他購買學位私校的學位，其餘則仍等候他們所申請的資助學校的入學試結果。

發言人稱，自從六月廿四日以來，專責小組處理了四百八十二次電話查詢及思明中學學生及家長的二百四十四次到訪詢問。他呼吁有關學生及家長前往荃灣教育署分區辦事處尋求協助，地址為葵涌葵興政府合署八樓，電話為〇一—二九〇三二三。

發言人重申保證有足夠學位容納思明中學學生，而政府將繼續支付那些買位學生的學費，直至他們完成他們的九年免費及強迫教育為止。

—完—



新聞公報

香港政府新聞處印發·皇后大道中·拱北行·電話：五—八四二八七七

增刊

一九八七年七月十五日
(星期三)

立法局會議

有關立法局未來轉變乃無可避免	一
政制改變須符合基本法規定	四
是否進行直選應考慮時機成熟否	六
擴大調查政府帳項範圍動議通過	八
張人龍主張增闢直選議席	十
民意贊成直選英政府應採行動符民望	十二
推行直選應考慮與基本法銜接	十三
調查炸彈事件列為首要事務	十五
周梁淑怡建議八八直選	十六
八八直選可加強市民對港歸屬感	十九
八八年開放部分直選議席行政改程序	二十
未來政制發展應採循序漸進方式	廿二
陳英麟支持八八年部分直選	廿四
黃保欣議員認為八八直選未成熟	廿六
上年度最後一季追加撥款近廿億元	廿八
兩條例草案獲通過	廿八
會計師應列為新功能組別	廿九
立局通過西北部輕便鐵路附例	三十
法例容許外籍人申請及接受法援	卅一
建築事務監督有權施工保障公眾安全	卅二
成立吸煙與健康委會醫學界表歡迎	卅三
針對吸煙危害健康政策保證堅定推行	卅四
建築物(修訂)條例草案三讀通過	卅四
張鑑泉認為直選並非萬應良方	卅五
政制重大改變主張議員懷疑是否明智	卅九
湛佑森吁擴大立法局功能組別	四十一
直選不應草率實行注意本港特殊情况	四十四

有關立法局未來轉變

鄧蓮如說乃無可避免

立法局首席議員鄧蓮如今日（星期三）在立法局會議說，立法機關的轉變是不可避免的，因為中英聯合聲明已使香港必須面對最重大的轉變。

鄧女士所指的，是特別行政區的立法機關將由選舉產生，但目前立法局只有部分議員是民選的。

她說：「我們現在當然可以說：『不要在一九八八年再作改變了』。但長遠而言，『不變』並非一個選擇。」

她繼續說：「我們愈延遲進一步的轉變，要求轉變的壓力便愈大，而可用以順利進行改革的時間便愈短。」

鄧女士在提出「本局關注一九八七年代議政制發展檢討綠皮書的內容」的動議時強調，本港政府架構的發展應當審慎進行。

鄧女士說：「局面穩定而政制並非十全十美，勝於突然轉往新的制度，而帶來無可避免的不穩定局面；無論提議者認為新制度如何完美亦是這樣。」

不過，她很快的解釋道，要使社會安定，所應採取的不是一成不變的措施，而是讓各種制度能適應社會的轉變。

她認為教育是最能帶動轉變的一股力量，隨之而來的便是社會繁榮。

她指出，由於這些整體社會上和政制上的轉變是相輔相成，因此本港並未因這些轉變而產生不穩定的情況。

鄧女士說：「反之，這卻保證一持續的安定局面，而安定的社會實在是我們必須要保存的。」

在表示她對直接選舉的意見時，立法局首席議員鄧蓮如指出直接選舉並非一項創新的重大變革，而是一個循序漸進的步驟。

區議會、市政局及區域市政局已推行直接選舉。

她並不認為上述任何直接選舉的事例或透過間接選舉，曾導致反對立法局推行直接選舉的人士恐怕直選會導致的不負責任的拉票活動。

她說：「我亦不相信在以往舉行的選舉中有任何證據顯示，不能靠賴一般市民清楚認識本身的長遠利益，而只能倚仗工商界及專業人士肩負此重任。」

她續稱，若權力只集中於社會某些階層，反而會對社會的穩定構成妨礙。

她說：「遠為適當的做法是使權力平均分佈，以便每個市民均能為自己的前途發揮影響力，而沒有任何一個階層的人士可以決定社會大眾的命運。」

她指出：「如何按需要逐漸將權力分佈而不會損害社會安定，就是我們大家必須考慮的其中一項問題。」並且在考慮這些問題時要有理由充分的論據。

「長遠來說，香港人的理智便是使我們可應付任何選舉制度一切弊端的保障。」

鄧女士警告謂間接選舉本身可能有缺點，然而直接選舉亦並非萬應良方。

她說：「由直接選舉產生的政府並不一定會更好，甚至是否一個政績良好的政府也很難說。更重要的是，直接選舉決不是某些人所謂可與中國政府抗衡的工具，也不是一個確保香港免受干預的防護罩。」

她說本港的前途將維繫於我們與中國之間的合作、建立彼此的信任、了解和尊重，以及了解彼此所關注的事情。

鄧蓮如說，在她看來，支持直選的論據純粹是因為與其他所有方法比較，直選是選任賢能為市民效力的最公平辦法。

她認為在本港發展代議政制的過程中，要使政府更具代表性，合乎情理的下一步是在立法局增設一些由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席。

她說：「我認為真正需要辯論的不是『應否』的問題，而是『何時』進行的問題。」

在時間問題方面，鄧女士覺得由於在距今不及兩年之前，立法局已向前踏出了重要的一步，那麼在跨進第二步之前，稍事停頓，亦無不可。在另一批新議員加入立法局之前，若能先讓立法局有較多時間積聚經驗，一定有所裨益。況且，立法局應再給予市民數年時間去了解立法局的工作。

至於立法局官守議員席位的去向，鄧女士說首要的目標是必須制定一個組織均衡和具有實際效力的立法機關，但它同時亦須與中英聯合聲明所訂的立法機關模式吻合，有關的規定將會在基本法中訂定。

由於這個立法機關應該是一個「由選舉產生」的組織，沒有當然官守議員和委任官守議員。

中英聯合聲明亦規定，行政機關必須對立法機關負責。

鄧女士重申應考慮實行某種形式的「部長制度」。

她強調說：「我所指的並非一種以英國議會為『模式』的議會制政府。」

她說：「長遠來說，應設法使不屬政府人員的立法局議員參與本港的施政工作，而非單靠官守議員作橋樑。」

她再說：「可以採用的方法是由總督委任非官守議員，負責不同範圍的事務，並執行現時由官守議員承擔的職責，就是提出政府政策，提交法例及回答質詢。」

另一個可以考慮的辦法就是官守議員可經常列席立法局會議，但無表決權。

她促請政府先行解決這問題，然後才可考慮進一步削減官守議員的人數。

鄧女士稱贊委任議員在立法局的優點。

她說：「他們從來不是唯命是從，只管執行總督命令之輩。他們亦經常抱懷疑態度、懂得挑剔、能言善辯、難以取悅，與新近獲選進入立法局的同事不相伯仲。」

她希望各位民選議員會贊同她的說法，就是作為立法局的成員，委任議員可以在未來數年中為本港繼續作出貢獻。

至於立法局主席的職位問題，由於立法局現時開會次數十分頻密，而且往往歷時甚長，鄧蓮如認為應作出安排，使立法局主席有時候可提名其他議員代替他主持立法局會議，但她認為獲委任者必須是立法局議員。

在總結她的演說時，鄧女士強調香港需要在可接受的原則和可行辦法兩者之間，找出適當的協調辦法，聽取本港市民的意見。

—完—

政制改變須符合基本法規定

陳壽霖議員今日（星期三）在立法局就綠皮書動議發言說：很多人批評綠皮書沒有為市民提供指引，提出這些批評的人士似乎錯誤地故意忽略了一項事實，就是政府在編撰綠皮書時，是處於收集民意的階段，對代議政制的進一步發展必須採取絕對持平的態度，只能提出各項可供選擇的方法而不可以表示支持其中任何一項選擇；否則，不僅是錯，更會被指責為操縱民意。

他促請閱讀綠皮書的人士特別注意對本港日後的政制發展有重大影響的因素。

他說：第一，我們必須接受一項事實，就是香港不是一個獨立國家，現在如此，將來也一樣；由一九九七年七月一日開始，香港現行的政制措施將有所改變。

第二，我們必須明白到根據中英聯合聲明，香港會成為中國的特別行政區，一如英皇制誥授權現時的政府管治香港一樣，基本法將為日後的特別行政區制定政制架構，因此，無論我們希望現行政制有任何改變，這些改變必須符合基本法的規定，這是顯而易見的。

陳壽霖說：一九八七年政制檢討的既定目的，是考慮應否進一步發展香港的代議政制。我們在考慮這個問題時必須緊記一點，就是英國政府有責任維持本港的繁榮安定以及確保在一九九七年順利移交政權，或者，探討這個問題的最佳方法，是對現行制度進行簡要評價，以研究現行制度如何維持本港的繁榮安定。

他說本港近年的發展突飛猛進，許多人認為是經濟上的奇迹。大部分人均承認，香港能獲得卓越的成就，除了是因為本港的企業家有魄力及工人適應力強之外，亦因為本港的政制穩定及有效率，比其他地區較少受到政治衝擊，在這個制度下，政府可專事以本港的最佳利益為大前提，全力做好管治本港的工作。

例如，當局自五十年代起推行公共房屋計劃，至今仍未有稍懈，是因為當局察覺到社會上低收入人士的需要，而不是因為受到任何政治壓力。在穩定及效率方面而言，現行制度似乎一直運作良好，並具有適當的靈活性，使社會各階層人士得以透過不同的方式及途徑，參與制定影響全港市民生活的政策。

他指出：透過委任制度，來自不同社會背景的候選人獲委任為分區、地區及中央層面上政府組織的成員，這些組織包括立法局在內。就本局而言，議員所代表的社會階層的利益不盡相同，甚或有所衝突，他們所作的決定通常是以在大前提下達成共識為基礎。

這個制度不但確保個別人士或團體不能支配其他人，而且確保各議員可以暢所欲言而無須受到選舉的政治壓力妨礙或影響。這個制度的價值實在不容低估。

他說，作為立法局的委任議員，為免有人指責他因為有既得利益而為委任制度辯護，他想藉此機會告訴大家，打算在本年度會期結束時辭去行政立法兩局的職務，以配合他在公用事業界服務多年後的退休計劃。

陳壽霖認為：當政府在一九八五年推行間接選舉，上述委任制度便有重大改變。透過間接選舉，社會上不同階層的人士可以推選代表加入本局。

他說：自一九八五年十月以來，立法局的工作較從前繁忙，但其效率較前遜色

他說：立法局雖然在本年度會期通過的條例草案，數目較在一九八四至八五年度會期通過的只是略為減少，專案小組及常務小組為研究有關草案而舉行會議的次數卻顯著增加，這表示議員須要深入研究該等草案，以致需要進行更多及更長時間的討論，另一更大的可能是，議員在達致共識方面困難越來越大，又或兩者均是原因之一。

「我們必須緊記，為應付本局日益繁重的工作，政府當局亦須動用更多人力及時間，以處理有關事務，例如回答議員在本局提出的質詢、為辯論擬備答覆及出席會議、與議員進行討論及作出簡報等。」

他相信政府當局必已感受到這方面的工作壓力，如下一年度的財政預算案在人手編制方面要求增加的撥款額較通常的為高，實在不足為奇。

他說，然而更令人擔憂的是政府在盡量聽取民意時，傾向於對政治壓力過份敏感。

因此，他對現時的行政主導政制可能會逐漸及不自覺地變為立法主導政制一點倍感關注。這種趨向對政府的效率和效能均沒有幫助。這是否香港想要得到的呢？

陳壽霖說：現行制度一直運作良好，沒有迫切的理由作出倉卒和急劇的改變。或許我們真正需要的，是對運作良好的架構加以更精密的改良。

他認為進行改變，必須審慎從事，循序漸進。我們首先必須知道一九九七年後的政制會變成怎樣，才可決定在過渡時期的政制改革應採取甚麼路向，從而確保在一九九七年順利移交政權。

他說：我們必須緊記，香港與其他獨立國家在基本上有所分別。在任何民主國家，倘人民認為政府效率低或表現不理想，他們可以拒絕接受它或更換一個新政府。但香港絕對不會成為這樣一個民主政體，現在如此，將來也會一樣。

最後，陳壽森議員認為香港人應該集中去做自己一直以來做得最好的事，即勤奮工作，以確保香港的繁榮，這正是本港能夠生存下去的基礎，過去如此，現在如此，將來也是一樣。繼續繁榮有賴於經濟的發展，而非倉卒和急劇的改變。

—完—

是否進行直接選舉 應考慮時機成熟否

立法局議員楊寶坤今日（星期三）指出，在未能保證有選民資格的盡量去登記為選民，選民在選舉時又盡量去投票之前，我們必須先清楚考慮施行直接選舉的時機是否已達到成熟階段。

他說：「此外，亦不應忽略其他的問題例如時間，範圍與速度等。因此，如要加速政制發展，先要加強市民的共識。」

楊議員在立法局就「一九八七年代議政制發展檢討綠皮書」的動議發言時表示，今次市民對綠皮書的反應是一大考驗，他們反應的熱烈或冷淡的態度將直接顯示出他們對政治興趣的濃厚程度。

他說：「歷史顯示香港沒有政黨的傳統，而對抗性的政治也不是香港的特色。假如在政制發展的今天與甚至施行基本法的將來，倘真正不免出現政黨，豈只帶來對抗性政治，還會使香港陷入非常複雜的政治局面。」

「本人相信這不是香港人希望見到的，對香港人來說，最重要的是全力促進製訂一部妥當的基本法，以保證香港的資本主義制度和生活方式五十年不變，進一步發展香港的安定繁榮。」

他認為在決定對政制改革採取任何方式前，必須明白先要有對政治充份認識的民衆，始能對是非善惡懂得取捨。

他表示，這些民衆在政權交託過程中必須明瞭政客與政治家的分別。政客可為求達到目的而為所欲為，而政治家為顧全大體而能真正履行諾言。

楊議員又指出，政制檢討問題並非僅限於立法機關如何選舉那麼簡單，而是關乎整個香港政府的結構。

他說，我們必須小心察看每個問題的關連性及相互影響，並審慎考慮每個問題的決定對政府整個架構的運作有什麼影響。

「明顯地，香港為要適應未來的新形勢，採取『循序漸進』的步伐應該是實事求是的做法，若操之過急，遂變成欲速不達，反而亂了步伐，釀成不堪設想的後果。」

楊議員贊同綠皮書內所採納的討論方式，即沒有訂明政府的名項政策意向，亦沒有對應採取何種行動作具體建議。

他認為這種方式可以使香港市民對政制發展表達意見時，不會受到政府關於應採路向而預作構想的束縛所影響。

最後，楊議員呼吁市民以公平客觀的態度，研究本港政制，並以香港整體利益作出發點，使到香港政制發展可真正向前邁出一大步。

—完—

帳目委會核數署長調查範圍深度
予擴大動議今在立法局獲得通過

一項使政府帳目委員會和核數署署長擴大其調查政府每年會計帳項的範圍和深入程度的動議，今日（星期三）在立法局上通過。

根據經修訂的立法局會議常規，委員會可訂出另一個方法，來審查核數署署長的報告。

布政司霍德在提出這項動議時說：「現時政府帳目委員會的繁重工作全集中在三個月的期間內進行，這個方法可使其工作分於各為期三個月的兩段時間內進行。」

「現行的會議常規賦予政府帳目委員會權力，審查核數署署長所提交的周年報告書。這份報告書是核數署署長根據核數條例所賦予的權力，在審核政府的每年會計帳項後編寫的，報告書會在每年的十一月提交本局省覽，屆時政府帳目委員會便會開始就報告書進行公開審查工作，並於三個月後報告有關的審查結果。」

此外，核數署署長已和政府帳目委員會及政府當局達成一項協議。根據協議規定，核數署署長亦可進行衡量值的審核工作，並向本局報告審核結果。這份協議已於去年十一月十九日提交本局省覽。霍氏說第十九（a）條授權委員會審查這些報告，然後向本局報告其審查結果。第十九（c）條則訂出另一個方法來審查這些報告。

霍氏說：「根據這個方法，核數署署長會每年提交兩份報告，而政府帳目委員會則會就這兩份報告分別提交他們自己的報告。」

根據現時的安排，第一份報告將於每年十一月至翌年二月間處理，而第二份報告會於每年四月提交，並由委員會於會期完結前提交審查報告。

他說：「這樣可使政府帳目委員會和核數署署長擴大其調查範圍和深入程度。其實，這個方法是政府帳目委員會在一九八六年二月提交的第八個報告內所建議的。」

另一個在動議中提出的修訂，是將常規中提到的「非官守議員」一詞，予以取代。

修訂動議乃根據已故總督於去年十月在立法局上致辭時所宣布的決定。

在日常用途上，不論是委任、民選、或官守議員，都一律稱為議員，但由於常規內提及的議員，其所擔當的角色，各有不同，因此，有需要區分為「官守議員」或「官守議員以外的其他議員」，視乎該議員是否官守而定。

另一項修訂是將會議常規第九(7)條所規定的休會辯論時間，由三十分鐘延長至六十分鐘。

霍氏說：「這項更改反映出在本局設事程序中，休會辯論日形重要，同時，各位議員亦比前更有興趣在辯論中發言。」

他續說：「經驗顯示，三十分鐘的時限規定，是很少能夠予以遵守。」

「但倘若要保留休會辯論的特色，實施若干程度的時間限制則是有需要的。將時間限制為六十分鐘，而最後十五分鐘留給官守議員作答，似乎是恰到好處。」

「休會辯論的時間限制雖會延長，但主席可以決定延長辯論時間的有關條文，則不會有任何修訂。根據以往的經驗，主席須要援引此項條文的情形，已屬司空見慣，但當施行新的時間限制後，上述條文只會在例外的情形才會引用。」

另一個修訂則涉及財務委員會的程序。

他說委員會最好能以傳閱方式討論有關文件，尤以在本局休會期間為然。

他又稱第十八(c)條目的在修訂會議常規第六十條，容許財務委員會這種做法。但是同時亦作出保障性的規定，訂明任何事項，倘若未能在傳閱時取得全部在香港議員的同意，便須另行在委員會所召開的會議席上議決。

—完—

直選是民衆參政基本形態

張人龍主張增闢直選議席

立法局議員張人龍今(星期三)日表示，直接選舉是民衆參政的基本形態，是結合民權和政權最直接了當的途徑。

張氏在立法局辯論綠皮書時致辭表示，他贊成在現行的基礎上發展，增闢立法局直選議席。至於議席數目，可以考慮從委任議員席位中撥出一半，或者從立法局總席位中劃出一個百分比，如果半數是操之過急，百分之十又太少的話，四分之一，或五分之一，可能會是較恰當的數字。

他說他曾在九八年八月二日立法局休會辯論代議政制綠皮書的時候建議，採取循序漸進的改革步伐，於一九八五至八八年間推行間接選舉，作為「民主初階」的段落，而由一九八八年起，逐步推行直接選舉，作為民主步伐的進一步推展。

不過直接選舉的結果是很難預測的，選出怎樣質素的議員是無法控制的，只能依賴選民憑理性投票，故此他覺得，是有必要保留間接選舉的議席。

他說：其實直選，功能組別與及選舉團的混合選舉模式應該好像一隊足球隊里的成員，一方面要各自發揮，另一方又要互補長短，把本港的立法機關構成一個完整的代議網絡。

在談及綠皮書第130和131段有關選舉次序和時間編排方面提些意見。「交錯式」任期的原意本來是好的，但在未能完全解決一些實施上的困難之前，他對這個制度是有所保留。

他舉例說，在某種特殊情況下，立法局需要被解散，如果採取「交錯式」選舉，依照綠皮書所提的時間表，在立法局重組之際，便會有整整一年的時間出現某些議席真空的情況。

此外，根據「交錯式」選舉在實施期間，無論是選舉團或功能組別先行選舉，都會出現某些議員需要延長任期的實務問題，換句話說，「交錯制度」的起步，隨時可能構成另一次的補選或重選，而在某些情況下，有些議員可能只得短短一年的服務時間，便要面對選民，再次掀起一場消耗不少人力、物力、精神甚至友誼的選舉戰。

因此他覺得，劃一性同進共退的選舉時間表似乎是比諸「交錯式」的提議簡單得多，市民亦較易接受，在運作上也較為暢順。

在地方行政方面，張氏說，基本上三層架構是值得支持的。兩個市政局和各區議會運作良好，地方代議架構的精神和形象經已深入人心，它的貢獻正在開花結果，任何改變只會帶來弊多於利，得不償失。下星期四，區域市政局會討論綠皮書中所提的各項可行方法，屆時他才一一就三層架構中其他較具體的細節作深入的討論。

張氏又說，他很贊賞政府能如期八七年進行政制檢討，亦非常欣賞政府誠意公開諮詢民意的做法。

但有兩點他覺得擔心和不安的。第一點就是綠皮書中仍然沒有對未來政制的總藍圖，作出全盤性和明確的勾劃。例如總督制和行政局，部長制和立法主導制，與及立法局和行政局的關係等一些核心的課題，並沒有在綠皮書中提出。

他說：「循序漸進固然是好，基本法方面固然要銜接，但在總的發展方向不清楚的情況下，今天的政制檢討似乎仍然只是見步行步而已，將來會否因在不完全明瞭的情形下作出選擇而行了不少冤枉路呢？」

「第二點就是政府雖然鼓勵沉默的大多數發言，但無可否認，綠皮書中所提的政制選擇的確並不容易理解，要期待沉默的大多數作出明智的抉擇之前，先決條件似乎是應該由政府提供機會給市民，俾能較深入地了解綠皮書的內容和各項選擇方法間的取捨標準和優劣點，與其對本港政治的長遠影響。」

他呼吁政府應該透過政務處、區議會、分區委員會、互助委員會、大廈業主立案法團、街坊會、商會等基層組織，趁早鼓勵市民多辦各種座談會或說明會等，深入和市民交換客觀的剖析和平衡的意見。他深信這是重要的一步，是公民教育實踐的機會，也足以幫助提升本港的政治文化。

「完」

如民意贊成一九八八年立局直選 英政府應採取行動以符民望

立法局議員張有興今日（星期三）說，假如民意匯集處的結果顯示，大多數人贊成一九八八年立法局應有若干直選議席，那麼英國政府應採取必需行動以符合香港人的意願。

張氏在立法局關於綠皮書的動議時發言，說從中英聯合聯絡小組中方首席代表柯在鏢上周在倫敦發表的聲明看來，中國顯然並不反對立法局推行直接選舉，而假如直選是本港民主制度不可少的部分，中國同樣贊成發揚這種民主制度。

他追述去年他建議較大的區域選區應按照以下安排在一九八八年設立十二個立法局直選議席：就是港島、東九龍、西九龍及新界各佔三席。

他同時說他在去年建議，立法局的直選議席應隨每次選舉逐步增加，到了一九七九年，立法局的直選議席數目應佔議席總數的百分之三十。

他說：「不過，對於立法局應否在一九八八年推行直接選舉的問題，香港市民的意見甚為分歧，因此大家必須等待綠皮書的民意匯集結果，預料有關結果在本年十月底便有分曉。」

至於間接選舉議席方面，他贊成區議會、市政局、區域市政局的選舉團以及功能團體等方面的議席應增加六席，即由二十四席增至三十席。

關於投票年齡問題，他說大多數與他交談過的人都贊成將投票年齡由二十一歲降至十八歲，不過應在一九九一年而非在一九八八年實行。

主要理由為，儘管今天的年青人無疑較上一代受過更佳的教育，但仍須給予他們多些公民教育，使他們更清楚明白對社會的權利和責任。

關於市政局與區議會的關係，雖然有些區議會建議由區議會選代表加入市政局，但既然民選的市政局議員已是區議會的當然議員，並且是市政局與區議會之間有用和有效的溝通途徑，他認為沒有必要在一九八八年實行這項建議。

他說：「因此，我要求政府不應過早將區域市政局的結構應用於市政局，畢竟新界的情況與市區有別。」

張氏說，區域市政局剛成立不久，而市政局在提供市政服務及市政設施方面成績不俗，關於適合新界區的結構是否同樣適合市區，在作出決定之前還需一些時間去評估。

他說：「對於『一九八七年代議政制發展檢討綠皮書』，我建議市政局與區議會的關係應維持不變。」

他續說，不過，假如決定立法局應在一九八八年推行部分直接選舉，則立法局／市政局和區域市政局／區議會之間的關係，便應按照政治情況的轉變而加以審慎檢討。

他說香港市民應依照聯合聲明的規定負起塑造將來的任務，這亦是他們的權利，並可以藉此配合中國為了改善十億人民的生活而推行的現代化計劃和對外開放政策。

——完——

推行直選應考慮 與基本法的銜接 市民的政治意識

立法局議員王澤長今（星期三）日表示，直接選舉的構思公認是一個產生民主政府的自然步驟，意見分歧主要在於何時推行直選。

王氏於立法局辯論綠皮書時致辭表示，在直選問題上，除社會人士的意見外，最少尚有兩個有關問題要考慮，就是政治意識是否成熟問題及與基本法銜接問題。

在與基本法銜接方面，他說很少政治分析家會反對與基本法銜接的概念。無論從那方面看，與基本法銜接必然是好事，至少可以避免發展一個可能與基本法不銜接的政制。

他說：常聽見的論調是，聯合聲明既然規定一九九七年後立法機關由選舉產生，則一九八八年立法局有若干直選成份大抵不會與基本法不銜接。這個或真或假，因為選舉不一定指直選。這問題的意見怎樣姑不具論，理想中直選只應在基本法頒佈才推行以確保能與基本法銜接，道理至為明顯。重要的是直選原則獲得接納，其實施只是時間問題。

在政治意識成熟問題方面，他說，過去數年間，香港表現得極度關注公民權和責任。許多人相信，港人政治意識已趨成熟，足以隨時作較多的參政。因此順理成章下結論，認為倘社會人士選擇早日推行，自然大有理由讓立法局於一九八八年便有若干直選成份。相反來說，倘大部份人贊成稍後才推行直選，政府便有責任全面考慮這些意見。這就是民主。

他說：他相信大部份人都明白直選的重要性。同樣重要的是他們亦關注到直選的影響。當然，能清楚明白其影響，才會使那些打算運用公民權的人去明智地構想自己的意見。

王氏亦說，香港是一個活力充沛的社會，對安定、繁榮及法治的珍惜超於一切。在悠長的歲月中，香港相對上得免於政治風暴或內亂。這點對香港能夠有一個作為國際大貿易及金融中心的卓越聲譽起鉅大作用。

另一個對香港今天成就有重要貢獻的因素就是香港獨特的政府體制，以造就一個賴以成功的必需環境而言，香港政府實是傲視同群。

他認為一種從上而下，滲透政府各層架構的領導，就是這個政府的正面特點。鄰近地區陸續發生的事件都對香港有所警惕，在缺乏一個強大而開明的政府的情況下，任何國家的將來都會危機重重。因此，重要的是政府應繼續維持那種領導，帶引香港安然渡過面前充滿挑戰的歲月。

王氏說，他確信這次檢討是一次真正的檢討，其中的選擇亦是真正可供選擇的。政府尚未有定案，而且亦不會嘗試影響民意。在作出最後分析時，公眾意見對一九八八年在地區上、分區上及中央等層面推行何種改革，會起一種重要的決定性作用。

他吁請社會人士運用其公民權，將其深思熟慮的意見於今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交到民意匯集處。這次民意蒐集關鍵在沉默的大多數。倘若今次的諮詢要真正有意義，他們便不可以保持緘默。關於這點，政府必須竭其所能和他們接觸。

他說，這當然不會是件容易的事，但我相信有志者事竟成。政府務須努力，藉各種通訊辦法，特別是傳媒，切實讓社會人士認識一件事實，就是政制改革是非常重要的。它直接間接影響居於香港的每一個人。為香港計，為個人利益計，社會人士必須憑其良知，無偏無懼，發表意見。

最後，他說他相信實際的政治，相信現實，不尚理想，相信和解，不尚對抗。此外他相信諒解折衷，以及和平共存的美德。不論一九八八年有何興革，他深信，憑香港過去的優勝紀錄和良知，香港會繼續繁榮安定。香港所珍重熱愛的生方式、法治、民權及各種自由，會傳之久遠，超越一九九七年，以至下一世紀。

未完

布政司霍德今在立法局表示
調查炸彈事件列為首要事務

布政司霍德今天（星期三）表示，警務處長已將近期一連串的炸彈事件列為首要事務處理。

在立法局的會議上，霍德指出「有組織及嚴重罪案調查科」，加上由各區重案組增派的人員，正運用電腦設備，調查炸彈事件。

以下是霍德的致詞全文：

各位立法局議員，對於最近發生的爆炸案件無論公開或私下，都已表示極度關心。七月八日在太古城中心發生的爆炸，傷及十五人，各議員對這件殘暴而盲目的襲擊，更深感情怒。各位議員可能亦已聽到，今天正午在金鐘政府合署，發生了另外一宗小型的爆炸。事前卻全無警告，動機亦不明確。在這次事件中，並無人受傷。

主席先生閣下及本人都曾公開指責這些無意義的行為，並已一再向香港市民保證，警方正竭盡所能，追緝暴徒歸案。

今天下午，我要重申警務處處長已將這些事件，作最優先處理。「有組織及嚴重罪案調查科」在各區重案組人員及電腦設施協助底下，已展開積極調查，一個重大案件偵查中心已告設立，並在太古城中心進行逐戶深入查詢，以圖找出更多目擊證人。在繁忙購物地區內，亦有更多軍裝或便裝警務人員巡邏。

警方已向商戶講解如何保障店鋪安全，以及處理可疑物品的方法，而且亦已吁請私人護衛員加倍提高警覺。主席先生，我希望從我上述的說話，議員和市民能夠明白到，警方已作出至為可嘉許的反應。

他們的決心已有一些成果。議員當亦會知道，一名男子現已被拘留，並根據刑事罪條例第五十五條，被控藏有爆炸品罪名。由於該名男子仍在接受調查，我不想發表警方至今的調查結果。但我要強調，我剛才概述警方的深入行動將會繼續。

—完—

周梁淑怡建議八八直選 議員人數比例維持不變

立法局議員周梁淑怡今日（星期三）說，倘在一九八八年透過直接選舉選出議員，取代現時由區議會推選市民代表的辦法，而議員人數或比例維持不變，則本港所受的影響會降至最低程度。

周梁淑怡議員就有關「一九八七年代議政制發展檢討綠皮書」的動議發言時指出，為了避免不必要的衝突，推選市民代表的選舉不可有重複，直接選舉選出的議員應取代現時由區議會推選出來的議員。

她說：「但為了保持區議會與立法局之間的良好關係，應由區議會提名人選。在缺乏黨派政治的情況下，區議會可成為極其有效的訓練新進政客的場所。」

她又說，第二，必須有足夠措施，保障公共資源不會被有政治期望的人士所濫用。

「在過去數次選舉中，經常有人批評受政府資助的社會服務機構的僱員在競選時，動用公共資源去爭取選票，因而較其他候選人佔優勢，這情況很不公平。」

「而在贏得議席後，這些民選代表無法撥出所需的時間去應付原有的工作，但仍然收取同樣薪酬，而其上級則須尋求其他財政資源，以支付代替他們工作的人士的薪金。」

「結果，納稅人須付出更多金錢，政府必須審慎的、公平的處理這個問題。」

周梁淑怡議員指出，提倡直選作為在本港實行西方式民主的開端，是不切實際的。

「在其他實行政黨政制的國家，政治的目的是在選舉中左右並且控制選民的投票，而政党的最終目標則是組織政府。當一個政黨成功執政之後，對立的政黨便會千方百計暗中進行破壞以至最後起而代之。」

「在這種政制下，當選的代表分為執政和在野兩派，他們的表現完全由他們的相對地位去決定。」

她說：「本港並沒有這種政黨政治，我們的當選代表並無受到政黨政綱或紀律所束縛。他們與所代表的選區的關係，是基於由共同地區、社會或行業背景而產生的共同利益。」

「他們之間只是在遇到一些個別事項，特別是較為富爭論性或惹人關注的問題，而獲選代表自覺必須為選區爭取利益時，才會處於共同立場。」

「這樣看來，我們如推行對抗式的政黨政治，會否只是付出不必要的代價，而得不到任何益處？是否只給予獲選代表權力，而不要他們負擔責任？本港社會是否因為一部分人所高聲鼓吹的理想，而犧牲整個社會的實際利益。我們又是是否負擔得起這個代價？」

她又說，無疑，有些人會說，由於特別行政區政府即將成立，而本港市民亦已獲承諾給予自治權，因此必須有參與政務的途徑，可供我們選出的代表轉達我們的意見從而影響當局的決策。

「換言之，民選代表在這制度中起制衡作用，確保政府保持坦誠開放及向市民負責。」

「我同意上述一點，但是我看不出經直接選舉出的議員的工作成果，何以會較現時非直接選舉選出的議員在過去兩年來所做的工作更勝一籌。」

「事實上我認為會有一個危機，就是經直接選舉選出的議員可能永遠扮演對立的角色，盡其所能去破壞政府的誠信和美譽。」

「因此，我認為並無必要為改善本港的情況而推行直接選舉，但這並不表示我不知道本港大部分市民希望推行直接選舉。」

「任何人倘被問及是否希望獲得政治權利，都不會拒絕接受。我十分明白在一九九七年日漸迫近及新政府快將成立的情況下，市民會有此般切需求，作為保證自由的一種方式。」

「考慮到這點，加上本港保守派及中國政府均曾保證一九九七年會推行某種程度的直接選舉，則倘香港人希望透過直接選舉選出一小部分議員，我亦願意接納這辦法。」

「倘香港希望循序漸進地作出改變，我相信並無任何理由去拖延直接選舉的推行，因為拖延越久，將來的改變便越急劇。」

周梁淑怡議員較早時在其演辭中說，本港目前正經歷有史以來最大的政治爭論

「從我們怎樣解決這個問題，可以證明港人究竟享有多少民主；而從我們可以怎樣解決這個問題，則可證明港人是否真正擁有自治權，不受中國或英國政府的干預。」

「假如港人自願放棄在此事上自決的權利，則將來的後果若使我們受損，我們只能怪責自己，怨不得誰。」

「一九八七年政制發展檢討是對一九八四年白皮書發表後所得經驗作一個檢討。」

「除了回顧過去，我們更必須緊記，在聯合聲明中，中英雙方政府已為一九九七年的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議定一套藍圖。」

「進行檢討時，只要能尊重和遵守其中原則，便應可自由討論及研究綠皮書上各項方案，而一個真正的檢討，其結果必須能夠反映全港市民，包括沉默大多數的意願。」

周梁淑怡議員留意到最近數月來經常聽到的，除了安定和繁榮之外，便是銜接一詞。這個詞是在李連登先生上次訪港時首次提出，而在綠皮書發表之後，便越來越多人談及。

她說：「我覺得，強調代議政制的發展應如何與基本法銜接的話語，實在已經說得太多，但卻甚少有人特別指出銜接是雙方的事，且基本法尚未有定稿，應該具有足夠的靈活性以顧及當前的政制改革。最重要的一點，就是只要政制改革和基本法都本着中英聯合聲明的精神，並以港人的意願為依歸，便自然互相銜接。」

「如果因為基本法起草委員會還未有定論，便不予討論綠皮書內某些方案，那是絕對無法理解和不可以接受的，只會被看成有人在利用基本法來干預本港九七年前內政。」

—完—

八八直選可加強 市民對港歸屬感

立法局議員范徐麗泰今日（星期三）表示，立法局應該可以在八八年進行一人一票的直選，選出的議員，佔全局議席的百分之十五至百分之十八之間。

她認為立法局在八五年推出間接選舉，有了經驗後，再嘗試直接選舉，是順理成章的步驟。

她解釋，此舉會加強市民對香港的歸屬感和有助於爭取更多市民對政府政策的支持。

范議員在立法局就「一九八七年代議政制發展檢討綠皮書」的動議發言時，談及兩種直選的選擇。

她認為在現有議員類別外，加上直選議員的方法，很可能令按地區劃分的選舉團所選出的議員和直選議員之間有重複的代表性出現，也容易出現混淆，所以她對這個辦法有保留。

她表示，用直選議員取代按地區劃分的選舉團所選出的議員，這做法是可以接受。

她說：「這做法既能配合循序漸進的步伐，亦引進了直選的成份，而透過區議會的名提程序，相信有利於提高候選人的質素，也可以控制候選人的數目，加強選民對候選人的印象和信心。」

范議員指出，她在考慮綠皮書內各種選擇時，緊握住三個原則。第一，香港的發展是以經濟作主導。第二，政制發展應該循序漸進。第三，重複的代表性應儘量減少。

本着這三條原則，她除了就直接選舉發表意見外，更就功能組別發言。

她表示，由功能組別間接選出立法局議員這制度，經過近二十個月的經驗，證明能令不同行業的觀點與角度在局內清楚反映，對立法的過程有一定的貢獻。

她因此認為可以酌量加入新的功能組別，例如會計師和旅遊業。

她又說，由於城市的發展不離建築業，因此建築師、土地測量師等等和建築及地產發展行業有密切關係的專業人士，或者亦應列入一個新的功能組別內。

談及有教師團體要求增加教師組別的議席，她建議在這方面，當局應該優先考慮以每間院校為單位，選出一議員代表各類院校的管理當局，以便反映他們的意見和正式承認這些人士對教育的貢獻。

至於投票年齡應否由廿一歲降至十八歲，范議員認為如果法定年齡是十八歲，那就沒有什麼有力的理由不讓十八歲的青年去投票或參選。

但她指出在兩個情形下，她不會贊成在八八年改變投票年齡。

她說：「第一就是在十八歲還未成為法定年齡之前，投票權不應先行一步。第二，就是如果八八年實行直選，這是一個較基本性的轉變，本着循序漸進的精神，其他的改變，例如降低投票年齡，應慢一步才實行。」

最後，范議員呼吁所有關心政制發展和討論綠皮書的人士尊重別人的意見，以不偏不倚的精神，考慮不同的觀點。

她希望綠皮書的討論令香港這個和而不同的社會更團結。她說：「為了共同的目標，大家各獻所長，理智而冷靜地劃出將來的藍圖。」

—完—

八八年開放部份直選議席 符合循序漸進的政改程序

立法局議員陳濟強今日在綠皮書動議發言時指出：八八年理應開放部份議席，由直接選舉產生，這個做法是符合按部就班，循序漸進的政制改革程序。按照這個程序，他支持八八年有四份一的立法局議席由直接選舉產生。

陳濟強議員說：如果八八年政制發展未能為直選跨前一步的話，他本人及很多市民將會感到非常失望。

他希望政府考慮，在現行的間接選舉制度下，增強直接選舉的成份，將選舉團的議席，交由區議會去提名候選人參選，再由選區的選民直接投票，選出代表進入立法局。

他說：這個折衷辦法，不單符合民主的原則，而且可確保民選的立法局議員，有一定的質素和經驗，有識見、能力和代表性處理全港性的事務。

陳濟強指出，政府已就代議政制發展檢討設立民意匯集處，廣泛地徵詢市民的意見。假若多數民意贊成立法局八八年進行直選，政府就必須遵從市民的意願，開放立法局部份議席，讓市民直接參與選舉。

他說：一個有威信的政府；尊重民意，實現承諾，是應有的果敢決斷行為。只有失去主政能力的跛腳鴨政府，才會背棄市民的意願。

就香港的三層架構政治制度，他認為一向以來大致亦算運作良好，應該讓這個制度持續發展下去。

談到區議會及市政局在代議政制層面上的長遠發展，他覺得最重要的是加強兩方面的溝通，使資源能物盡其用，以改善市民生活質素為大前提。

他說：至於政制檢討綠皮書提出賦予區議會決策權及管理權一點，本人對這個選擇就有所保留，如果給予區議會決策權的話，各區議會就等於成立自己的地方政府機構，去執行十九個區議會的不同決策，在我行我素及各自為政的情況下，徒然浪費公帑，還令到行政混亂，與中央政策產生極大矛盾，以香港這細小的地域，而擁有十九個地區政府，實在並不適宜。

他認為導致區議會爭取更大權力的原因，是由於市政局過往在決定政策時，未能針對地區的需要，經常使區議會及地區居民失望。

他希望出席區議會的市政局議員，與區議會有更多的溝通和解釋市政局在區內的工作；但最好的方法是讓區議員親身體會市政局的運作。他認為每一區的區議會，應有權選擇一人進入市政局。

他並指出：區議會和市政局是代議政制前線的橋頭堡，他們的衷誠合作，將會有利於政制的發展。

—完—

香港未來政制發展 應採循序漸進方式

立法局議員伍周美蓮今日（星期三）在辯論一九八七年代議政制發展檢討綠皮書的動議時，以「一日千里」四個字來形容近數年間香港政治架構的發展。

她說：自從一九八二年首屆民選區議員的誕生，八四年「代議政制在香港的進一步發展」白皮書的公佈，八五年立法局成員的大改組，八六年區域市政局的成立，以至今天所辯論的「一九八七年代議政制發展檢討綠皮書」的發表，都使香港市民在一段短短的日子里，完全改變了對香港政治架構的觀感。

但是對於香港未來政制的發展，她認為應採取循序漸進的方式進行，千萬不可揠苗助長。

伍周美蓮議員表示，同時作為一位民選的區議員，她原則上支持直接選舉的觀念，但對於明年是否適宜推行，要視乎市民的政治參與程度而定，她個人則認為政制的發展應穩步前進，絕不能走回頭路，故此，她對八八直選有很大的保留。

由於目前功能團體代表的議員在立法局的表現良好，故此她認為明年的選舉中應增加兩、三個議席，網羅更多專業人士，使其更具代表性，除綠皮書所列舉的二十三個團體主動要求加入功能團體組別外，政府亦應考慮其他團體，而在甄選方面則需視乎該團體對社會的影響力及其代表性。

至於選舉團方面，她認為由於目前選舉團代表的選區人數十分參差，於是建議重新劃分選區的界限；事實上，選舉團的代表能將區議會的地方事務引進立法局討論，是有其一定的存在功能，故此若能增加議席，使每一個區議會均可推選一名代表加入立法局，無疑是最理想的做法。

不過，假若明年推行直接選舉的話，她則認為應該取消選舉團的議席，以避免因直接選舉和間接選舉的代表性而出現尷尬或矛盾的情況。

至於立法局委任議員的數目，她認為應按循序漸進的方式調整比例。

她說，目前立法局有二十四位具備民選成份的議員，而委任議席則有二十二個，兩者的比例約為一比一，於是建議兩者比例可在八八年作溫和的調整，而改為三比二，日後再按漸進方式改為二比一或三比一。

她說：「作為一委任議員，本人認為無論在任何議會中委任議員的價值均應被肯定的；委任議員以超然的身份批判事物，對香港整體市民而言，是有益的。」

「至於有人批評委任議員是偏袒政府的立場，本人極之反對，因為一位議員的表現是跟他個人的性格和處事原則有關，而與是否民選或委任的背景無關。」

有關立法局成員的組成問題，伍周美蓮議員贊成維持目前官守議員的人數而不宜予以增加。她說，八四年代議政制白皮書通過將官守議員人數由十八位減為十位，由於減幅太大，以致官守議員在會議上未能圓滿答覆議員的質詢，故此有建議增加官守議員的議席，不過，她並不贊同，因為今次的政制改革不能承擔上次的錯誤決定，否則官守議席時增時減，令市民難以接受，並可能對政府失去信心。

至於對綠皮書選舉的實務問題中「任期」一節，她表示，憑個人的經驗和跟市民的接觸，她贊成區議會、兩個市政局和立法局，以至行政局議員的任期都延長為四年一任。

最後，她對綠皮書未有提及行政局的發展，極表遺憾；行政局的組成實應與立法局的發展作出配合。

她又表示支持基層團體要求於行政局加入草根代表的建議，蓋行政局之決策與廣大市民息息相關，若能加入基層成員充當督憲顧問，則行政局更具代表性，更能造福市民。

—完—

陳英麟議員支持
八八年部分直選

立法局議員陳英麟今日（星期三）在立法局辯論政制檢討綠皮書的動議時表示，支持八八年有部分直接選舉，如發覺運作理想，再下一次選舉可以擴大直選議席。

他說：「社會上現時對政制的爭論，集中於應否進行直接選舉，以及直接選舉的實行時間，但很少人提及直選之後會怎樣？」

他表示：由於推行直選之後，下一步會怎樣走，沒有人知道，因此很多人對直選產生疑慮。他自己也有同樣的疑慮。雖然有人認為走一步算一步，但他以為這並非明智之舉。

陳議員說，他本人也十分矛盾。他一方面贊成直接選舉的大原則，另一方面又恐怕不顧一切發展直選，會損害到我們現行制度可貴的特色。

不過，他認為是否推行直選，應該由市民自己決定，因此向市民解釋清楚直選是甚麼一回事，以及直選之後可能出現的情形，是十分重要的。

他說：「因為在我們接觸的市民中，很少人對政治有興趣，至少暫時還沒有人要求我代他們發表對綠皮書的意見。而據報導，看完整本綠皮書的人數目甚少。」

他又認為我們現在考慮的直接選舉，只是選出一班代表，替我們表達意見，以及代表我們監察政府施政。這些工作一般市民沒有時間，也沒有興趣去做，因此選一班議員代替市民去做。

他指出，這班議員沒有實際管治的權力，他們不能制訂政策，不能執行政策，只是在有什麼地方懷疑出錯時，提出質詢，要求政府改正。

他說：「如果市民希望這一班人由自己選出來，會更加照顧到市民的利益，他們就應該支持直選，否則，他們可以反對直選。政府或任何團體和個人，也應尊重市民的決定。」

「如果香港市民支持直選，下一個問題是我們應否加強議員的權力？我們是委託他們選出行政長官呢？抑或由他們互選自行組織政府呢？全港市民到下一次政制檢討時可以自行作出決定。」

在立法局職權方面，陳議員認為不宜作任何更改。他說：「在沒有政黨支援的情況下，我認為個別議員沒有能力推行有效的管治，如果由民選立法局議員勉強聚合，組織政府，也未必能同心一致，由這樣的一個組合治理香港，只會破壞香港政府及未來特區政府的效率。我更擔心我們的議員會被『分而治之』。」

因此，他是支持直接選出市民的代言人，但反對在沒有政黨的情形下由他們組織領導香港。

陳議員又檢視本港政制的過程；他說，一人一票的區議會和市政局選舉，只不過是很短的五年歷史，已經獲得普遍的支持。

但是，他認為，實際上區議會仍未完全發揮它的功能，而其中有兩方面是可以加強的。

首先，由於地區政府部門處事缺乏彈性，而更加缺乏資源，往往令區議會遭受挫折，使區議員感到不受重視。他希望當局研究使地區部門如何配合區議會的功能，使地區行政能名副其實。

其次，由於市民是期望對地區的市政管理有更多的參與，因此市政局應該將地區管理的工作和資源下放予區議會。

最後，陳議員表示：「長遠來說，地區行政的目標，應該是讓市民參與地區的事務實施和管理，因為資源上有很大的限制，要區議會負責制定政策的責任是不公平的，所以向市民交代仍然是決策部門的責任。因此區議會的參與，應只限於諮詢，而不應負上行政上的責任。」

—完—

黃保欣議員認為
八八直選未成熟

立法局議員黃保欣今日（星期三）在立法局就綠皮書動議發言時表示：基本上來說，直接選舉各級議會包括立法局是我們實現民主的最後目標，如果條件成熟而採取穩步前進的態度的話，在二〇四七年之前發展到有相當數目的立法局議席直至百分之一百由直接選舉產生。

他說：「所謂條件成熟，是指全體選民及候選人都明白民主及直選的真義，明白社會整體利益應在個人利益或一部分人的利益之上，這是一個長遠的理想。但我相信可以逐步實現。」

他又說：「至於近期來說，我以為我們不要在一九八八年實行直接選舉。」

黃保欣認為：「我們在一九八五年開始有功能團體及選舉團產生的民選議員，為了考核這選舉方式的成功與否，應該在一九八八年以同樣的選舉方法重複一遍，使各選區的已成功或未成功的候選人再次面臨每人自己的選民的考驗，同時可以檢討這種制度的優點或不完善的地方。這樣做對各方面都是公平的。」

第二，過去兩年半來，我們的公民教育的推行，還未得到應有的成果，討論政治還只是一小部分人的事。最近，九龍城區對綠皮書問卷調查發出三千多份問卷，只得五十多份回應的事實，是一個證明。

他說：「直接選舉關係重大，應該在更多市民參與之下才能有效地進行。我們可以用未來的幾年時間，積極推動公民教育，使到各階層市民的論政活動更加普遍，更加均勻，這樣就能為直接選舉建立更好的基礎，使到香港的穩定繁榮更可以得到保證，這樣做是符合我們政制改革要穩定地循序漸進的策略的。」

第三，不在一九八八年實行直接選舉可以保證過渡時期的政制可以與基本法的規定銜接。關於銜接的必要，各方面都已經接受。

他說：「基本法草擬工作有一個大家都知道的原則，就是一定不能違背聯合聲明。我們知道，聯合聲明清楚規定：『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機關由選舉產生』。我們也都明白，這條文沒有具體說明『選舉』是用那一種方法進行。」

「作為基本法起草委員會成員之一，我知道草委們還沒有對選舉方法的規定作出決定。同時，我覺得要在條文中明確規定不是一件簡單的事，我這樣說是基於下面我要說的一個有關經濟方面的條文的討論中所得出的經驗。」

他表示：「聯合聲明規定：『香港特別行政區自行管理財政事務，包括支配財政資源，編制財政預算和決算。』在討論過程中，部分起草委員曾經建議加上以下的條文：『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公共開支，不能超過國民生產總值百分之二十一』，這建議被認為：（一）有可能違反聯合聲明，（二）對未來的特區政府加上限制，是不適當的。因此後來這部分委員撤回原議。這件事的討論傳播媒介已經廣泛報導，人所共知。」

他說：「根據同樣的理由，基本法也有可能對立法機構的產生方法，在條文方面照抄聯合聲明字句，如果真的這樣，直接選舉的方法就可能沒有在文字上表現出來。再者，如果要將聯合聲明中沒有明確規定的某一種特定（specified）的選舉方法寫進基本法就要得到各方面的同意。」

因此，在一九九〇年基本法公布之前，是不能確定的。基於這個考慮，如果一九八八年沒有直選，而在一九九〇年後參照基本法及本港政制發展的情況來決定這個問題，就會比較適當。那種一九八八年沒有直選，以後就沒有直選的說法是沒根據的。

就其他選擇，他認為：

- （一）總督作為立法局主席的安排，不要改變，因為這制度沒有實質上的缺點。
- （二）各級政制架構，可以維持不變，再實行一段時期。

黃保欣表示：「這兩三年來，香港經濟繼續發展，工商界人士及勞工大眾仍在埋首苦幹，金融地產及各專業人士集中精力在進行各自的發展計劃，這些現象與時常聽到的移民聲浪以及把香港形容為一個腐爛中的蘋果成了強烈的對比。」

他說，在這情形之下，目前我們最大的責任是要給那些決定以香港為家的絕大多數的人有好像過去多年的穩定的環境來安心工作。

他說：「過渡時期的重要性是人所共知的，香港社會的複雜性，也是人所共知的，我在一九八五年一月九日的辯論中提及我們應該用『如臨深淵，如履薄冰』的態度來進行改革。今天，我還是保持這個看法。」

—完—

上年度最後一季追加撥款
為數達十九億九千萬餘元

署理財政司易誠禮今日（星期三）表示，政府在一九八六／八七財政年度最後一季批准了一筆為數十九億九千一百二十萬元的追加撥款。

易氏於立法局會議上提交一份一九八六／八七年財政年度最後一季的追加撥款時說，此筆追加撥款中的十五億九千五百六十萬元，是一九八六年公務員和補助機構作出薪酬調整而追加的。

他說：「這筆為數十九億九千一百二十萬元的數額中，十億八千萬元是利用同一項目或其他開支項目節省所得，或從額外承擔撥款項目刪除一些撥款所省回的款項予以抵銷。餘下的九億一千一百二十萬元為實際的追加撥款。」

他表示，這筆要內的撥款項目已由財務委員會或獲授權的人士通過。

他補充說：「經由後者通過的撥款已根據公共財政條例第八條第（8）款（b）段向財務委員會呈報。」

—完—

兩條例草案獲通過

兩項條例草案今日（星期三）在立法局獲得通過，成為法律。

此兩項條例草案為：一九八七年香港吸烟與健康委員會條例草案，及一九八七年建築物（修訂）條例草案。

同時，立法局亦通過兩項動議，一項有關立法局會議常規，另一項有關新界西北部輕便鐵路附例。

會議上，布政司霍德就最近之炸彈事件發表聲明。

此外，有廿一位議員今天就首席議員鄧蓮如女士提出的關注「一九八七年代議政制發展檢討綠皮書」的動議發言。在明天（星期四）的立法局會議上，將有另外廿四位議員就此動議發言。

—完—

潘永祥主張會計師
應列為新功能組別

立法局議員潘永祥今日（星期三）主張把會計師行業列為新功能組別。

潘氏就一九八七年代議政制發展檢討綠皮書的動議發言說，會計師這一行業完全符合綠皮書所載，有關設立新功能組別的各项準則。

「我認為在一九八五年未能把會計師的行業列為功能組別之一，實屬明顯的遺漏，必須予以糾正。」

潘氏表示，香港目前是世界主要金融中心之一，在其經濟發展之中，會計師對社會貢獻良多。

他說，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逾三千人，學生逾一萬人，其會員遍佈全港，為公用事業、工商界、高等教育機構及政府各部門服務。

潘氏又指出，自一九八五年以來，由功能組別推選出來的議員，為立法局作出寶貴貢獻；所以，他希望加添若干新的功能組別。

他又贊成保留現行由區議會、兩個市政局和立法局組成的架構。

潘氏說：「除非能夠設計一個更具效率或更為適當的政府體系，否則並無實際需要在這方面作改變。」

潘氏建議區議會現時所擔當的職務應維持不變，但必須確保盡可能接納區議會的意見，並迅速付諸實行。

他又認為，委任和民選議員的現行比例看來運作良好，不需要任何改變。

有關立法局的成員組合問題，潘氏說他贊成委任議員的人數應略為減少。

此外，他說他支持總督可委任另一人在其缺席時主持立法局某些會議或會議的部份程序的選擇建議。

—完—

立局通過西北部輕便鐵路附例

立法局今(星期三)日批准一項決議案，通過九廣鐵路公司較早時在七月三日制定之一九八七年新界西北部輕便鐵路附例。

運輸司莊士信動議該項決議案時說：政府經審慎研究這些附例後，認為它們是可以接納的。

根據九廣鐵路公司條例(第三七二章)第三十一條，九廣鐵路公司有權制訂附例，而這些附例必須經由立法局通過。

莊氏說：「九廣鐵路公司必須制定這些附例，以便在經營輕便鐵路系統及新界西北部輕便鐵路服務區內的輔助巴士服務方面，實施有效的管制。」

他補充說：目前適用於鐵路主線的九廣鐵路公司附例，一直運作良好，而新界西北部輕便鐵路附例便是以它們為藍本。

他說：「這些附例就運載乘客、出售車票、及管制輕便鐵路系統及接駁巴士上的人士及車輛等事宜，作出規定。」

「附例亦訂明九廣鐵路公司職員的權力，輕便鐵路系統及該公司巴士上人士的行為，及違反附例的刑罰。」

—完—

法例容許外籍人 申請及接受法律援助

布政司霍德今（星期三）日在立法局上說，法例並沒有根據申請人的國籍而限制批准提供法律援助，換言之，外籍人士可以申請法律援助，也可以接受法律援助。

他在提及一宗關於當局為四名菲律賓女傭提供法律援助，以便就人民入境事務處處長延長海外傭人居留期的政策，進行司法覆查的個案時作以上表示。

布氏以書面答覆王澤長議員所提問題時說，法律援助條例第24(1)條明文規定，法律援助申請人、法律援助署署長以及該署署長指派處理這類案件的大律師及律師之間的關係，享有特權。

「因此，我無法就引致當局為四名菲律賓女傭提供法律援助的詳情，以及提供法律援助所根據的理由，發表聲明。」

他說：「在他們的案件未在法庭上展開辯論前，我不宜討論有關的法律問題。」

布氏表示，最高法院原訟庭已在星期五，批准四名菲律賓女傭，以申請進行請求司法覆查的申請。

他說：「預料有關聆訊將會在七月三十日開始進行。」

—完—

授權建築事務監督

收回必要施工費用

有利大廈管理工作

立法局議員鄭漢鈞今日（星期三）表示，一九八七年建築物條例（修訂）草案建議授權建築事務監督收回附帶工程和服務所需的費用。這點在大廈管理工作上對業主大有裨助。

鄭氏在恢復辯論該條例草案時指出，根據現行法例，倘對建築物有責任的人未自行進行有關工程，則建築事務監督有權為公眾安全進行該等工程，並收回所涉及的直接費用。

他說：「間接和附帶費用是無法收回的，於是建築事務監督對消除危險所需工程的附帶工程便會略去不做。」

鄭氏說，事實上兩局議員曾收到區議員和私人樓宇業主投訴，指出這情況使人不滿。

他表示行政立法兩局的地政工務小組已與政府當局討論過此問題，而草案中提出的建議，正好解決了這方面的困難。

不過，鄭氏指出，當局必須確保只按最低費用進行那些必需的工程，因而不致為業主帶來不必要的經濟負擔。

他說：「負責大廈管理事宜的業主應盡其本份，與建築事務監督通力合作。」

他補充說：「雙方有良好溝通，便可確保所進行的工程和所涉及的費用能使各方面均感滿意。」

—完—

成立吸烟与健康委會
醫學界人士咸表歡迎

立法局議員招顯光醫生今（星期三）日表示支持成立吸烟与健康委員會，負責執行與政府反吸烟政策配合的工作。

招醫生在立法局發言，支持一九八七年香港吸烟与健康委員會條例草案時說，該條例草案顯示政府已下決心採取進一步行動以預防吸烟之害。吸烟是會逐漸上癮的，而在本港每年的逝世者中，約有百分之十是因吸烟而喪生。

他說，政府的第一步行動是作出明智的決定，分期逐漸全面禁止電子媒介播放烟草廣告。

招醫生指出，該條例草案，獲醫學界功能組別的同事、香港防癌會、香港心臟病會及香港反吸烟委員會的歡迎。

他說，在反吸烟政策中，政府只能在致力限制香烟廣告、在烟包上宣傳吸烟對健康有害以及提高烟草產品的稅項等幾方面，直接施加影響力。

他說，至於其他因素，例如社會的壓力、同輩友儕的影響及父母與師長的榜樣，對年青人決定吸烟與否可能有更直接的影響。但政府不能同樣採取干預行動來影響這些因素。

他說：「如果當局不對這些方面特別加以留意和認真處理，則管制吸烟的法例和政府的健康教育政策便很難收到預期的效果。」

招醫生說在初次吸烟者中，年青人的數目往往較成年人為多。他說政府值得留意的另一方面是烟草業對體育活動的贊助。

他說這些贊助可作為對年青人的宣傳活動。

招醫生建議政府應採取更嚴厲的管制措施，以免不吸烟者受到被動式吸烟的不良影響。因為一九八一年在本港進行的一項民意調查顯示，超過四份之三的回應者贊成禁止在一切有圍牆的公眾場所吸烟。

他說，他亦關注到日後該委員會能否獲得足夠的撥款，令它能有效地執行各種職務。

最後，招醫生強調：「政府的支持對任何反吸烟運動均是舉足輕重，若然得不到政府支持，其他一切努力多數不會奏效。」

針對吸烟危害健康之政策 衛生福利司保證堅定推行

衛生福利司湛保庶今日(星期三)在立法局會議上表示，從任何一方面來說，政府設立吸烟與健康委員會，並不表示有意減輕其對吸烟危害健康這個堅定政策的承諾。

湛氏在總結一九八七年香港吸烟與健康委員會條例草案時說，吸烟與健康臨時委員會已經考慮過若干建議，以進一步收緊香烟廣告及擴闊不准吸烟區。

他又說，毫無疑問，委員會將繼續逐步工作，而他正期待於不久將來收到有關的建議。

他說，他亦關注到很多導致青少年形成吸烟態度的因素，是不在立法所能控制的範圍內。他補充說，這些因素例如是來自朋友間的壓力、父母及社會的態度等，而這些只能逐漸地透過有效的宣傳及教育去改變。

——完——

建築物(修訂)條例草案三讀通過

一九八七年建築物(修訂)條例草案今日(星期三)在立法局會議中，三讀通過。

地政工務司班禮士在委員會審議階段及條例草案三讀發言時，感謝立法局議員對該草案的支持，尤其感謝鄭漢鈞議員的建設性意見。

他說：「鄭先生相當正確的指出建築事務監督必須確保為公眾安全着想而施行的工程，是以最低成本進行，而且要符合要求的標準。」

「本人重申保證，建築事務監督的合約招標及監工程序，目的正好就是要做到這點。」

張鎰泉認為直選並非萬應良方

立法局議員張鎰泉今日（星期三）表示，我們不應把直接選舉視為萬應良方，以為只要實施直選，便可以將有關九七年後香港會受到中國干涉的恐懼稍為消除。

張議員在立法局就有關「一九八七年代議政制發展檢討綠皮書」的動議發言時說：「因為，當主權國決定採取不合情理和不負責任的行動時，直選亦不能夠實際地提供解救辦法。」

他說：「我們更要避免感情用事，不應只為了對中國顯些顏色而支持直選。這樣做對維持本港的安定繁榮沒有建設性，事實上，這問題經已導致社會人士意見分歧，對增進本港市民之間極須建立的瞭解造成更大的障礙，對增進香港與中國之間的瞭解，亦肯定不會有幫助。」

張議員指出，政制改革必須與大眾的政治意識互相配合，不應只為改革而求改革，或單為追求理想或為了民主抗共的概念而要求改革。

他說：「本港的公民教育目前仍在開始萌芽的階段，這確是事實。」

「與歐美等民主風氣盛行的情況相比，香港市民的政治意識只不過是在剛醒覺的階段，大多數的社會人士對政治問題仍然十分冷淡，傳播媒介近日相當廣泛報導的一項調查結果，便可證實這點。」

這項調查由一名區議員安排，在一個居民超過一萬九千人的屋邨進行，發出的問卷共有三千五百份，但收到回音的僅有五十二份。調查員亦在街頭接觸過逾二百五十名市民，要求他們接受訪問，但只有四十五人願意作答，其中三十六人表示根本不知道有綠皮書，或沒有看過。

「此外，他們也不知道目前的立法局如何組成，被問及如本港在一九八八年實行直接選舉，他們會否參與投票時，三十九人答說不會投票。」

張議員說，在社會人士的政治意識普遍冷淡的情況下，我們應否反躬自問，在現時立即作出十分確實的定論是否適當？

「那些極力鼓吹在一九八八年推行直接選舉的人士，是否真正代表本港廣大市民的意願？」

他又指出，另一項事實就是香港主權將會交回中國。

他說：「這事實不會因為本港突然全力推行民主政制而改變。不論我們對中國實施『一國兩制』這個概念的誠意或能力如何缺乏信心，香港還是會重歸中國的版圖。」

「我們的目標應該是盡量保障本港目前享有的一切，使其不會因主權的轉移而喪失，而不應將八十年代及九十年代視作香港歷史上的獨立年代，造成這些虛假的幻象是沒有意義的。」

「認為基本法與目前就政制改革而進行的辯論無直接關係，也是不切實際的。」

張議員表示，本港目前正處於過渡期，我們所進行的改革，所採取的一切措施，都必須以順利過渡至一九九七為目標。

「我們應將香港回歸中國的日子視作如常的一天，市民都照舊上班上學及尋找娛樂，或為生活而忙碌。」

張議員表示，他希望我們所追求的，與英國、中國和香港的領導階層再三重覆，及全港市民心中不斷祈求的一樣，那就是本港由現在至一九九七年及以後歲月，都能繼續保持安定和繁榮。

他說：「本港的將來是繫於安定繁榮這四個字之內。社會先要安定，然後才會繁榮。社會繁榮，市民便可以為改善自己、家人和下一代的生活而繼續奮鬥，而這種不斷奮鬥的精神，正是本港社會蓬勃發展的主要力量。」

「我們未來的政治架構應根據上述的基本原則而建立。對於過去多年來為本港締造美好成績的政府及公務員制度，我們必須有信心。我們必須維持行政部門人員的士氣及辦事效率。」

「因為，欲使中國日後對本港可能進行干預的程度減至最低，最佳的辦法在於我們致力於維持本港安定與繁榮這兩個相輔相成的目標的成績。」

「我認為必須維持現行的公務員制度及政府的辦事效率和現行的司法制度，這都是維繫本港安定繁榮的關鍵，不可或缺，否則香港便不會有今天的成就，將來的香港亦肯定不能恰如我們所願。因此，任何制度倘若會損害本港政府的權力及辦事效率和影響本港現行的司法獨立，均不應推行。」

他又說：「我們希望所生活的香港是一個文明進步的社會，我認為在這樣的社會，立法機關必須有均衡的代表性，基於這項使代表性均衡的原則，我建議應認真考慮使本港立法機關日後能夠加入由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最高可佔議席的百分之二十五。」

「這些由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應取代現時以地區為本的選舉團制度所選出的議員。然而，推行直接選舉的時間應為一九九二年。倘若過早推行直接選舉，本港可能未有充分時間為這項轉變作好必需的準備，因而難以獲得均衡的結果。」

「另一方面，在一九九二年進行直接選舉，使香港有更多時間為進行普選作充份準備，策劃和釐定各項細節。」

「本港的立法機關從未有由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事實上，任何形式的選舉，只是本港較近期才推行的。若要有理智和有效地進行直接選舉，就必須在公民教育方面已有相當成熟的發展，投票人及候選人均須具備成熟的政治意識。」

「與本港長遠的將來相對而言，多等候四年的時間，實際上也不算太長。因此，多等候一個短時期，以便為將來的發展作更充份的準備，難道是苛求嗎？」

張議員表示，時機未成熟便推行西方民主的國家觸目皆是。他說：「由於過早捲入政治漩渦，這些國家的經濟都出了岔子，陷入紊亂的局面。」

「經濟紊亂當然是香港最難以抵受的局面，社會情況肯定會因而動盪不安。香港的繁榮維繫於社會的安定，而本港所享有的自由亦須視乎本港是否有一個秩序井然的社會。」

「我們必須保持本港目前為市民所提供的各樣優良事物，這就是指所享有的自由、機會、挑戰和一個有效率、辦事講求經濟效益和實行代議政制的政府。」

「要求徹底改革的呼聲聽來當然非常吸引，『立即進行』的口號也較『稍後進行』的口號誘人。」

「然而，香港所需要的，不是表面上具吸引力的方案。香港需要的，是一個關劃周詳、深思熟慮和循序漸進的方案，這些方案應該實事求是而且是進步的。」

至於綠皮書所談及的其他事項，張議員說，他對於將會使區議會目前所擔任的諮詢角色有所改變的方案持保留態度。

「本港社會得以欣欣向榮，是由於行政部門可以自行籌劃及推行有關政策，而毋須受政治勢力過度的干預。」

「倘若區議會目前所擔任的諮詢角色變成須負有若干行政的功能，基本上是有別於本港的成功之道，我恐怕此舉難免影響行政部門的士氣和工作效率。」

「我想這或許也是適當的時候指出一點，本局大部分議員在內務會議席上就綠皮書進行初步探討及交流意見時，均認為區議會的角色不應改變。」

張議員又同意一九八八年立法局主席一職仍應由總督出任的方案。他認為如有需要，總督可有權委任另一人代為主持會議。

他說，一九八五年的選舉經驗顯示，選舉實務方面確有若干缺點，這是事實。「因此，我較為贊成日後的選舉採用按選擇次序『淘汰』制度的方式。」

「然而，我必須在此提出警告，除非規定投票人必須在每張選票上按其選擇填妥全部次序才算有效，而沒有全部填妥的選票將會作廢，否則該制度亦無法行之有效。」

「此外，關於獲准的選舉費用，政府當局應認真及設身處地的考慮司徒華議員所提出的建議，我贊同他在這方面的建議。最後，我贊成採用四年任期的辦法。」

他又說：「最後，主席先生，我謹此響應本局同人的呼吁，促請本港沉默的大多數挺身發言，說出自己真正的意願，請不要緘默不語而放棄了本港的前途。」

「倘若在諮詢期結束時，本港廣大市民已清楚和衷心地顯示本港發展的路向，我將會責無旁貸，遵從市民的意願，進一步承擔責任，悉力以赴，為香港這個我摯愛和珍惜的地方的長遠未來而努力。」

—完—

倡言政制應再作重大改變主張

鄭漢鈞表示極之懷疑是否明智

立法局議員鄭漢鈞今日（星期三）在立法局表示，對於倡言現時代議政制應再作重大改變的主張，他極之懷疑其是否明智。

鄭氏在一項有關綠皮書的動議上發言說，他反對向一個尚未充分試驗的制度作出重大改變。

他說：「我們是否已充分試驗只採用了兩年的代議政府的體制？」

他說用兩年時間進行政制試驗是過於倉卒的。

「在邁向一九九七年之際，使一個大家認同的、可行的兼且持久的政府，可以正式運作，我明白我們都有壓力。」

他說：「然而，倘我們以正常的時間標準去衡量自一九八五年重大變革實施以來一直沿用至今的政治體制，我相信我們仍會覺得它尚處於一「調整期。」」

鄭氏補充說，尚有另外三個理由使他對進一步的改變倍感應該謹慎處理。

首先，沒有一個政治制度可以運作完美。不過，他卻十分清楚我們政治架構內最出色的特質，此等特質給我們一個繁榮安定、成功發展的社會。

其次，立刻進行急進的改變不符合中英聯合聲明的精神。該聲明不論明白表示或字里行間，都非常強調本港政治體制的連貫性及循序漸進式的演進。

再其次，亦是最重要的一點，他相信倘我們不久便實行重大的或徹底的改革，實差不多可以肯定此舉會給理解作先發制人，替香港的基本法草擬工作製造一個既成事實，而該草擬工作不可能於一九九〇年前完成。

鄭氏說，明年開始有直接選舉，會是一項重大革新。

他說：「我認為問題癥結所在，是推行直接選舉會否令演變過程出現問題。」

他說，時間編排是重要的因素。他原則上不反對直接選舉，而且他相信直接選舉始終會成為本港立法機關選舉制度方式之一。

他說：「不過在明年推行直接選舉，則並非依循自然演變進展。」

他說：「首先，我們完全無法有足夠時間去擬定選舉的細節問題。」

「再者，亦沒有時間加速推行公民教育的步驟——而我相信這步驟是推行直接選舉的基本先決條件。」

他說：對於本港政制發展與基本法將會提出的政制的協調問題，我們必須決定會重視至何種程度。

他說：「我們須竭力去使兩者之間達致協調或銜接，這點肯定是必需的。」

他發覺「銜接」及「演變」兩詞在這情況下幾乎可以交換運用。

他說：「如果銜接受到影響，則會危及演變過程，反之亦是如此。」

他說：在工程師及有關專業組別中有四個專業團體，徵詢過其成員對綠皮書的意見。

至今香港測量師學會及一個一九八七年政制檢討關注小組已完成兩項調查，結果顯示在該兩個組別作出回應的成員中，分別有百分之三十九及百分之六十支持一九八八年推行直接選舉。

他說：「各人對此事意見不一，而令人遺憾的是，兩個組別有一個共通點，就是反應極差，沉默的大多數仍保持沉默。」

在談及功能組別的角色時，鄭氏說，代表此等組別的議員在立法的過程中，都有顯著貢獻，事實證明，在這過程中，他們的專業經驗及專長都顯得非常有用。

他進一步指出，在香港推行民選的功能組別是過去無明文的議員委任制度下的一個自然發展，迄今，事實證明它們都值得保留。

鄭氏表示他贊成工程師及有關專業組別的非工程師人士爭取較明顯的代表性。

他說建造商會及地產建設商會的成員對本港發展有極大貢獻，但未能憑其本身的資格而獲得選舉權，他認為應有代表加入立法局為議員。

關於綠皮書內所列的其他選擇，鄭氏說立法局的官守議員人數應維持不變，委任議員人數可以進一步削減，以使功能組別選出的議員人數可以相應增加，而港督應繼續出任立法局主席。

鄭氏並不贊成對區議會及市政局層面或選舉團制度作出急劇改變。他認為應保留政府的三層架構。

他表示區議會應保持其諮詢的特色。但他促請政府採取必需的措施，確保區議會的意見受到有關部門注意，並迅速採取行動。

此外，他贊成由市區區議會選出代表，加入市政局，以提高兩者的共同成員人數。

最後，他說：「我希望在今次的政制檢討中，政府會對收集所得的一般市民的意見，作出理智的評估，並確保任何改變均不會影響本港一直享有的經濟繁榮及社會穩定，根據中英聯合聲明的條款，英國政府有責任維持本港繁榮和穩定。」

—完—

湛佑森吁擴大立法局功能組別

立法局議員湛佑森今日（星期三）吁請政府，擴大立法局之功能組別，以便讓其他行業加入。

關於直接選舉問題，湛佑森贊成不少商界人士的看法，直選不宜操之過急。

他說，然而，假若一般人都認為應在一九九七年推行直選，合理的做法是首先在一九八八年只設立小數的直選議席，俾幫助我們吸收經驗，以備將來作出改善。

湛佑森在立法局辯論綠皮書時發言，提議會計行業應列為功能組別，並加設多一個金融界功能組別的議席。

他說，會計行業對本港經濟的貢獻，是毋庸置疑的。會計師不但擔任獨立的核數師，在我們的自由經濟體系里負責保障股東的利益，也直接在商界擔任管理職位。

湛佑森說：「現在應是把會計行業列為功能組別之一的適當時候。」

轉談金融界功能組別時，湛氏注意到，目前該組別在立法局內只有一個議席。

他說：「香港無疑已成為世界第三大金融中心，但我們的金融業能有今日的規模和重要性，並非單靠銀行界的功勞。」

他又說，香港擁有亞洲第二大的股票市場，而股票指數期貨交易所及黃金市場亦名列世界第三位。

此外，金融界一向對勞工給予優厚的報酬，業內僱員的新金一般都比較高。為促進未來科技發展及工業多元化，我們已認識到有需要設立創業基金。

他說，那些曾為建設本港的金融市場及把它們發展成為國際市場，並且為建立世界各國對本港的信心而努力的人士，應該獲得我們的認許。同時，我們應明白金融業必須不斷迅速發展，才能使香港有能力在國際間進行激烈競爭。

他說：「我們需要有一些熟識這行業的人士參與我們的立法程序，以免造成外行領導內行的現象。」

他促請當局認真考慮在立法局加設一個金融界功能組別的議席，由香港證券交易所、金銀業貿易場及香港期貨交易所成員組成的一個功能組別推選代表出任。

他說：「這樣，本港的金融市場便可以獲得在立法方面所需的支持，亦符合我們維持香港作為世界三大金融市場之一的努力。」

談到區議會制度時，湛佑森注意到，一些區議員認為各政府部門採納區議會所提意見的程度未如理想。他說這是可以理解的，因為要實施這些意見，不同的政府部門可能須進行繁複的協調工作。

他說，從每個位於市區的區議會推選一名代表加入市政局的建議，並不能充份解決區議會對本身工作進展所感到的不滿。我認為更重要的，是讓區議會的代表加入地區管理委員會。

他說：首先，區議會主席和區議會轄下各委員會主席應加入地區管理委員會為成員，然後，區議會主席應接任地區管理委員會主席一職，以確保實際的施政工作以及解決問題的方法，均能符合區議會的意願。

他說：「若要使區議會、市政局及各政府部門和諧地運作，以這樣的方式參與管理工作，實在至為重要。」

談及區議會選舉的重複投票方式，湛佑森說，他深感對一名候選人而言，獲得其選區的大多數選民支持是十分重要的。

他注意到，綠皮書對現行制度作出兩點批評，就是有多名候選人競選時投票時間會較長，以及會表露投票人的身份。

為解決須要花費太多時間才得出結果的問題，而特別為避免在七小時內須舉行五次投票，湛氏建議在首輪投票中獲得少於百分之十五票數的候選人應被淘汰。首輪投票後，倘若只餘下之各候選人，應只讓首三名在票數上領先的候選人進入第二輪投票。這樣只需三輪投票便可得出結果。

就洞察投票人的身份，候選人可能知道誰人投票支持他們，湛氏說，選舉團的選民必須負責在投票中選出最佳的候選人而不感到尷尬。每次選舉都會有勝利者和失敗者。經過公平的選舉後，大家便應攜手合作，並應忘卻在選舉中所發生的意見。

他又說，大多數人都會同意，本港市民所期望的是經濟不斷增長，社會欣欣向榮。為此，我們需要一個優良而非唱高調的政府。

他說，要維持社會人士的進取心和創業精神，我們必須有通情達理而非只懂製造新聞的領導者。

他說：「誠然，本港將來的領導者必須實事求是，而不能單靠空談，因為只有務實者才會有所作為，而只顧爭權的夢想家則只會給我們帶來幻想。」

—完—

何錦輝表示直選不應草率實行
並需注意到本港目前特殊情況

立法局議員何錦輝今日（星期三）稱，直接選舉是對本港政制的一項基本改革，故不應草率實行而罔顧香港現時的特殊情況。

何錦輝在立法局辯論綠皮書時發言時，注意到負責擬訂一九九七年後本港政制架構的基本法，將於一九九〇年公佈。

他指出：「基本法很可能特別規定選舉的方式，因此會對立法機關的成立和成員組織有重大的影響。」

「在此情況下，我認為一九九〇年以前的兩年半不過是一個過渡期。」

他說：「在這短暫的過渡期內，我只望看見本港的政制極其量出現一些輕微、漸進的改革，盡量避免擾亂現行的體制安排，以保持社會安定和經濟繁榮。」

何氏又稱，然而，倘若匆促和不顧後果地推行改革，而其後很快便發現它們與基本法的規定無法銜接，則除了立即把它們撤銷或推翻外，便沒有其他可行辦法了。

他說：「在這情況下，本港的經濟必會受到極大的打擊而我們對本港政治前景的信心同樣亦會蒙受持久的損害。」

然而，何氏並補充，他深信倘若這次辯論及其他討論會中能夠坦誠、理智和平心靜氣地就直接選舉這個問題發表意見，一定能夠促使基本法諮詢委員會及基本法起草委員會的港方和中方委員注意到我們對於一九九七年後本港政制的喜惡和期望。

他同時提醒支持直接選舉的人士，不要把爭取直接選舉視作最終目標。如要實現直選的精神，發揮其應有效用，大多數的市民首先必須具備強烈的政治意識和成熟的政治思想。

他說，在民主體制下，公民和政治權益是否得以保障，公平正義能否伸張，黨選的代表有否履行其競選諾言，全賴選民去監察。

他說：「根據區議會及兩個市政局選舉之經驗，我並不認為本港市民的政治意識現已達到成熟的階段；在這方面，公民教育將要擔當重要的任務。」

換言之，普羅大眾不單要有政治意志，更須具備真正的能力，衡量當選代表的工作和言行，並加以激勵或批評彈劾。

何氏續稱，採取全民投票方式以推行直接選舉的國家，多會出現政黨。中國政府已表明不贊成香港組織政黨，並謂若本地有政黨形成，中國亦會發動共黨份子組織一個政黨。

他指出，如果本港出現一個活躍而且強大的共產黨，對由直選產生的立法機構委實影響深遠。

何氏說，政黨本質上是互相敵對的，在野政黨的當前要務就是推翻政府，他們會嘲笑政府的政策，挑剔政府官員的言行，貶低政府的決策及設法打擊人民對執政黨的信心。

其結果是政府出現連串變更，政策缺乏連續性。此種不穩定的政府之證明，在那些因政黨太多而受害的國家中，比比皆是。

不過，一個有直接選舉而無政黨的政制，亦可能產生其他問題，那就是立法機關極可能由一些僅代表小部分專業或行業的人士所組成。

他說：「從本港兩個市政局和區議會的選舉結果，我們可以看到當選議員多數來自幾個專業，而這種不均衡的情況更可能因將來立法機關的直選議席較少而進一步惡化。」

他說：「立法機構的成員必須足以代表各行各業和不同地區市民的利益，才能夠全面照顧社會的需要，建議增加功能組別，便是基於這個原因。」

談到立法局主席的職位時，何氏稱他不同意香港總督不應同時出任立法局主席

他指出，根據憲法規定，總督是英皇管治香港的代表，執行英國國君的賦予的權力。

這即是說總督的權力是廣泛而全面的，其中包括出任立法局主席。即使總督任命其他人代為主持立法局會議，根據英皇制誥及皇室訓令的規定，他仍然保留對立法局事務的主管權。

例如，總督可以行使某些立法局主席所無的權力，包括：

- (一) 批准或不批准立法局通過的法律；
- (二) 決定應否在正常會期以外的時間召開會議；及
- (三) 解散立法局。

他說：「在這情況下，由其他人出任立法局主席並無實際作用。」

「而且，基本法目前仍未公布，我們不知道在將來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法制中，總督（或行政首長）將擔當何種職責。」

他說：「因此，為着與基本法銜接起見，我贊成總督應繼續出任立法局主席，但亦可視乎情況需要而委任另一人在他不能出席時，主持某些會議或部份會議。」

最後，何議員又吁請全港市民將意見向民意匯集處表達。

他說：「在考慮各項問題時，我更希望市民緊記，由於基本法尚未公佈，一九八八年的政制改革只應視為一項臨時措施。」

—完—